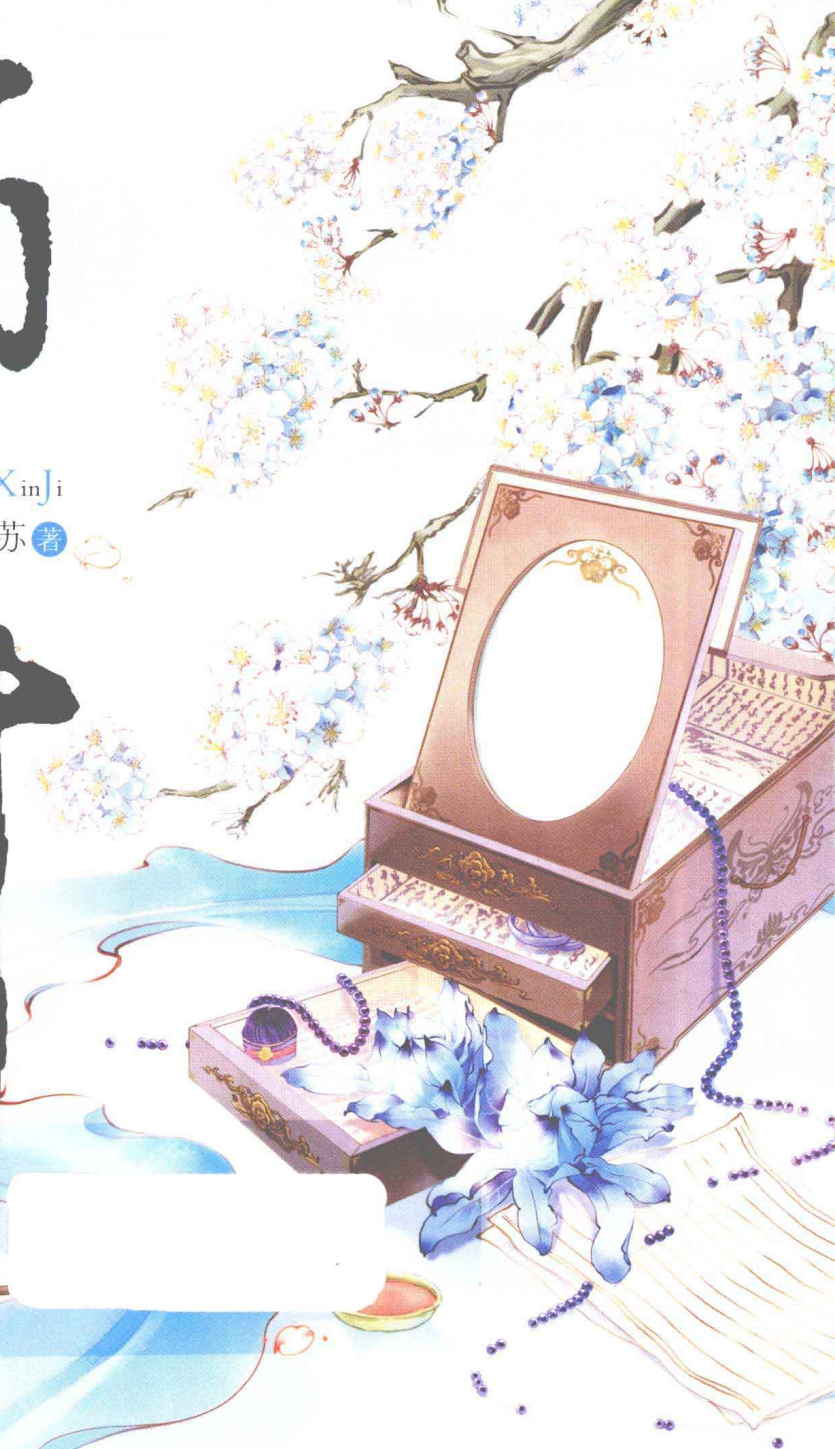


媚心计

MeiXiInJi

蜜思苏 著

【下】
皇位之争，问鼎之路。
她为他缔造千秋霸业，
却能否陪他一世百年？



青岛出版社
QINGDAO PUBLISHING HOUSE



媚 心 计

MeiXinJi
蜜思苏 著

下

青
岛
出
版
社
QINGDAO PUBLISHING HOUSE



媚 心 计

目录



卷一 春日游，杏花吹满头

- | | | |
|-----|------|----|
| 第一章 | 如狼少年 | 3 |
| 第二章 | 清笛慕雪 | 20 |
| 第三章 | 青衫袂影 | 32 |
| 第四章 | 杏花疏影 | 46 |
| 第五章 | 花明月黯 | 55 |
| 第六章 | 帝王之相 | 73 |

卷二 笛声三弄，梅心惊破

- | | | |
|------|------|-----|
| 第七章 | 天狗吃月 | 89 |
| 第八章 | 李代桃僵 | 103 |
| 第九章 | 云际纸鸢 | 110 |
| 第十章 | 万山咆哮 | 127 |
| 第十一章 | 灯火阑珊 | 137 |
| 第十二章 | 情为奢念 | 147 |
| 第十三章 | 一望关河 | 179 |
| 第十四章 | 此忆连城 | 192 |

卷三 江南忆，最忆是杭州

- | | | |
|------|------|-----|
| 第十五章 | 青鸟殷勤 | 205 |
| 第十六章 | 鱼传尺素 | 214 |
| 第十七章 | 乱云流水 | 229 |
| 第十八章 | 还君明珠 | 240 |
| 第十九章 | 美人心机 | 257 |
| 第二十章 | 月迷津渡 | 268 |



卷四 我见青山多妩媚，
料青山见我应如是

第二十一章	碧野青峰	279
第二十二章	笳鼓喧喧	295
第二十三章	灼若芙蕖	307
第二十四章	心雨霖铃	318
第二十五章	凄凄暮角	336
第二十六章	白月明田	346
第二十七章	城下烟波	353
第二十八章	烟火莲灯	364
第二十九章	明珠紫簪	381
第三十章	流霞共酌	391
第三十一章	一片冰心	401
第三十二章	晨光高阙	421

卷五 双燕来时，陌上相逢否

第三十三章	十洲云水	435
第三十四章	满宫明月	446
第三十五章	风刀水寒	461
第三十六章	早朝宣旨	468
第三十七章	假作真时	475
第三十八章	挽断罗衣	484
第三十九章	莫问莲心	497
第四十章	梦里杏花	510
尾声		514
后记		516
凤熙番外	失鸾	517

第四卷

我见青山多妩媚，
料青山见我应如是。





第二十一章 碧野青峰

送亲的队伍一路北上，沿途官员皆是恭谨相待，巍巍然，惶惶然，倒真似一场风光大嫁。只是除了满目的大红之外，清笛丝毫找不见身处事中的感觉。

仿佛身子在这一团花团锦簇里，神思却早已抽离，远远飞上高天。

不由得想起某年某地，那一场风光大祭。青蓝的晨色浮荡奔涌，仿佛深海水浪，忽地有漫天火色蝴蝶蓬然飞起，火红点燃了青蓝，飞舞激活了悲伤……

金鞭美少年，去跃青骢马。当日，她在青蓝晨光里去望身旁的少年，脑海中便不自觉地浮起这词句——却原来，他的坐骑也果是一匹月下青骢。

端午之夜，霸州城破，她身在知州府墙上，远远望见他纵青骢而来……周身如披月色，轻易击退了连天烽火。

车马微颤，截断思绪，清笛连忙掐了自己一下：怎的又想起他？万万不可！

她掀开窗帘，转头向外。夕阳如金红色的轻纱，从天流泻，轻笼碧色大地。丘壑起伏，草原绵连，一条不知名的河水远远而来，亮如银带。

这情景，已是到了草原地界！

仿佛有一股碧野清风直吹而来，涤散了清笛胸臆中的闷倦。清笛起身问向车外：“到哪里了？”

队伍里，白马银盔的年轻将军策马而来。碧野为底，白马将军盔上的长缨飘摇如月。他身上并无兵器，只有腰间一管玉笛，凤凰为首，玉穗轻扬。

正是凤熙。

“已是到了野狐岭。”凤熙凝望清笛容颜，“再往前，就是契丹地界了，契丹的迎亲使者明日便也到了。”

从昭君出塞伊始，每一位远嫁和番的汉地女子，途中都定会忧思苦虑，轻则容

颜失色，重则大病一场。可眼前的怜儿，虽然面上也略有旅途疲惫，但在这青山斜阳的映衬之下，她反倒越发容颜明媚！

就仿佛，被困在笼中的鸟儿，终于有一日挣断了脚上的锁链，振翅飞上了碧霄！

凤熙一窒，只觉心中翻腾。他的怜儿，总归不是普通的女子，她的胆色与直面现实的勇气，都在他之上。

“今晚须在此行营，我这便吩咐下去。”饶是凤熙，都不能不在清笛坚毅明媚的面容前垂下头去，心早折服。

“好，有劳哥哥。”清笛凝望着眼前的白衣将军，心中也是轻轻喟叹。

在侯府准备启程的三日里，每个人都到她眼前来了无数回，或是表达不舍，或是询问还有什么短少的，只有他整整三日闭门不出。

直到她的仪仗启程，凤熙这才白马银盔而来。

鸾车前，他只含笑仰首，对她低声说：“你不肯留在我身边，总归也得答应我一路送你北上。”

传旨官与送亲官都颇为为难，欲行拦阻，凤熙却傲然一笑，推开他们的手臂，道：“本侯爷乃是连城公主之兄，古来嫁娶，都应是娘家兄长送亲而往，诸位难道连这规矩都忘了？纵然现下圣上未有旨意，但倘若来日责罚，我安凤熙便肉袒上殿亲请罪罚，定与诸君无涉！”

这场和亲之事，传旨官与送亲官又岂会不担心凤熙来闹？侥幸的是，这位桀骜不驯的公子哥肯乖乖接受了。他要送亲，也在情理之中，倘若不允，倒有可能激得这位公子当场就闹将起来，就此前功尽弃！

如若误了送亲的时辰，差事办得不利落，或是惹恼了契丹可汗，那他们的项上人头……传旨官与送亲官再不敢想，便也只能硬着头皮答应。

凤熙也慨然应允，送亲归后，会亲赴汴京请罪。

“姑娘，草原上风这样大，您一路车马劳顿，不好好歇着，怎的还要出来骑马？”草原夜色垂降，行营灯火如星，清笛却骑马缓行。

凤熙不放心，着亲兵牵着马缰，不许清笛快骑。翡烟也只能陪着，坐在另一匹马上，被兵士牵着缰绳。只可惜翡烟不擅长这个，坐在马上摇曳得东倒西歪，便忍不住跟清笛抱怨。

“骑马倒也罢了，还不准公子跟着！这若是出了什么差池，您让奴婢如何与公子交代？”翡烟高高撅着嘴。

“翡烟，你知道吗，对于契丹人来说，天地万物皆有灵。即便是这片草原，远

处那连绵青山，夜色里无声流淌的河水……它们都不是静默的存在，它们都是有灵识的。”清笛在夜色里轻轻仰起头来。

“便如人与人的初遇。我不知道古往今来的和亲公主们都是如何的面色与心境，我只知道自己必须要做到的。翡烟，我要向契丹大草原示威！”

“向草原……示威？”翡烟听得睁眼，“为什么？”

清笛笑起来，“契丹民族是生于草原的民族，草原是他们的根。如果想要不被契丹吓倒，我便首先不能被草原吓怕。纵然草原上黑夜如漆，纵然远山还有狼啸，纵然咱们宋人极为不适应这一切，我也依然要让这大草原和青山都看见，我不怕它们！”

清笛说着，猛地一夹马腹，娇声清喝：“驾！”

凤熙不放心别的马匹，让清笛骑了自己的“御风”。御风乃是大宛名驹，颇通灵性，纵然缰绳被兵丁牵着，可它自小与清笛稔熟，自然更向着清笛，于是昂头便挣脱了缰绳，带着清笛跃蹄而去。

“姑娘！”

“公主！”

身后的兵士与翡烟喊成一团，翡烟更是哭腔都出来了。清笛跃马而去，笑声如铃。

鸳鸯冻畔燕子城。契丹皇帝夏捺钵之所在，六位皇子、大国舅帐下人等和南北两面官员齐聚议事青庐，南北分坐。

“南朝那个羔羊公主都到了野狐岭了，咱们到现在连个迎亲的使者还委决不下……”萧殷耸肩冷笑，“果然是不给南朝丝毫颜面！”

二皇子耶律玄舜也是冷笑，“迎亲官员倒好选定，派两个南面官去，合情合理。只是这回是给皇上迎亲，论理，皇族与后族定然都要派人去的。”

国舅萧定南主持大国舅帐，负责后族萧氏诸体事务，听见二皇子这样说，便轻捋须髯，道：“后族这边也是简单。只是皇族这边，必定要有一位皇子亲去的，毕竟那羔羊公主将成为众位皇子的庶母。”

其他众位皇子倒不以为意，都只耸肩笑笑而已。父皇后宫的女人多了，西夏、回鹘、吐蕃、大理……不多这一个宋国的羔羊，他们没人会在乎。

只有耶律玄舜挑了眉尖儿，清清凉凉地盯了一眼那独坐在暗影里的青衫少年，“听说这位小庶母可是来自杭州啊，是身居杭州的翔鸾长公主的女儿……啧啧，自古美女出江南，更何况是那可比天堂的杭州，真不知道这位小庶母会美成什么样儿……”

萧殷也是狂笑，“那身子，一掐能不能出水儿啊？哈哈！”

“放肆！”南枢密使韩志古拂袖而起，“纵使来人为南朝和亲之人，但此时已入我契丹国境，便为皇上侧妃。二皇子、萧四公子，以你二人身份，如此公然戏谑皇上的侧妃，岂是为人子、为人臣者所当为之的？！”

韩志古不过是个宋人，是契丹人从南朝掳来的奴才，但是这人命数奇好，原本是契丹开国皇后述律平兄长的奴才，后来陪送述律平出嫁，就这样到了述律平的帐下。因他才识过人，又精通医术，渐渐得了述律平的欢心，视之如子，以奴隶的身份成为朝中权臣，如今总司汉儿事，俨然有了宰辅的地位。

纵然是二皇子与萧殷，也不能不忌惮他几分。

“韩大人莫怪。”萧定南瞅着韩志古，缓缓一笑，“也罢，我便让小四代表后族前去迎接这位连城公主，以偿今晚失言之罪。韩大人看，可好？”

宋人纵为高官，也总归得在契丹人面前低下头去。萧国舅既说到这个地步，韩志古只能抱拳道：“国舅思虑周密。”

“看来现在就剩下皇族的人选还没定下来……”耶律玄舜冷笑，转眼看向另外五位皇子，“咱们几个，难道就没有主动想去的？”

耶律玄舜的目光虽转过了五位皇子，最终却定落在六皇子面上。

六皇子青衫斜坐，星目微合，手上一挂翠玉手串已在指尖转了多时，却自始至终微态未露，一言不发。

他竟然，不主动要求去？

耶律玄舜几番试探都未奏效，便也意兴阑珊，转头去望大皇子。大皇子耶律玄德出身低微，母亲乃是皇帝登基之前的侍女，因此纵为长子，也不过一天到晚埋头于佛事，远离朝堂争斗。

“大哥，你倒是拿个主意。”耶律玄舜将山芋扔给大皇子。

玄德一笑，“难道要我这吃斋念佛的去？你们不怕冲撞了新皇妃，我倒怕佛祖责怪。”

二皇子的目光又转向三皇子、四皇子、五皇子，可是这几位皇子便如同约好了一般，都当没看见。

耶律玄舜狡猾一笑，“既然你们都不去，那自然只剩下我去咯？”

“二皇子！”一听此言，萧国舅忙出言喝止，“二皇子乃是我契丹嫡皇子，不必如此抬举这位新妃吧！”

二皇子依旧不慌不忙，起身走到角落里，立在六皇子面前，“小六，你说该谁去呢？”

二皇子与六皇子的争斗，这三年来越发白热化。朝臣纵不明说，谁心中不跟明镜儿似的？此时见二皇子公然发难，便都将目光落在六皇子面上。

有等着看好戏的，也有暗捏了一把冷汗的。

草原上有风来，帐中高燃的松油火把猛地被风扯拽得摇曳了下。每根火把都是盈臂粗细，光芒一抖，整个帐中便是明灭一晃。

就在光影摇曳的刹那，那仿佛假寐的少年忽地睁开了眼睛，冷冷盯着二皇子，却又粲然一笑，“二哥若肯去，自是最恰当不过的。”

“可是国舅说了，我不宜去。我倒觉着，咱们六个兄弟里，只有小六你平素最不肯应事，这一回不如你去。”二皇子亦是不疾不徐。

“国舅大人说得是，毕竟二哥是嫡皇子，亲自去迎接个庶妃，不值当。不过转念来想，二哥嫡皇子的身份倒才是最合适——此时女真起兵，正是我契丹欲与南朝修好之时，唯有嫡皇子亲去迎接，方能显示出我契丹的诚意……”

“大丈夫能屈能伸，我契丹亦应如此。暂时让南朝得点甜头又能如何，待来日收拾了女真，南朝岂不又是我们捏在掌心里的秋虫？”

小六的话说得不急不缓，不重不轻。他人依旧稳稳坐着，只仰头直面立在眼前的二皇子，气势上竟无一丝被压低的迹象。

之前略有担忧的臣子，此刻都不由暗暗一笑。

耶律玄舜也没想到小六竟然会这般作答，反倒衬得自己莽动而突兀，只得咬牙道：“好，我去便我去！”言罢，转身走向自己的座位，却猛地回头，邪佞而笑，“三年了，我倒是思念得紧。”

青庐议事不欢而散。众人都离去之后，玄宸这才缓缓从青庐走出，昂藏的身子逆着火光而来，让前头的人看不分明他面上的神色。月牙儿候在门外，见他出来便奔上前来，急急握着他的手，“听说你跟二哥当众顶撞？六哥，这又是何必？”

玄宸没说话，只跨步向前。

月牙儿被甩在一边，在夜色里看着他青衫身影落拓孤行，便忍不住道：“六哥你别这样，有什么话，你说与我便是！我只静静听着，发誓不会乱发一言，更发誓决不会泄露出去！”

玄宸停住脚步，转了头回望月牙儿。营地上火把亮如白昼，映亮了他的面色：他竟然还在笑着，仿佛只觉一切可笑。“月亮你错了。男人有心事的时候，需要的不是嘴上的倾诉，而是身体的发泄。”

“六哥！”月牙儿难过得跺脚，“你又要去哪个蹄子的帐篷？”

玄宸站住，仰头望无星无月的夜空，仿佛仔细考量了一下，才道：“那自然去





你送给我的女人那里。哪个好呢，静箫？”

“六哥！”月牙儿快要哭出来了，小六却扬长而去，转头依旧在笑，“如果你不介意等我，那我稍后再与你一同说话儿。”

“参见六皇子……”静箫听见了禀报，忙惊慌跪倒在帐门处迎候玄宸。

“起来吧。”玄宸淡然而入，却并未伸手搀扶。

静箫哪里敢起身，依旧俯首，“六皇子今晚请移居别帐，奴婢，奴婢今晚来了月信，不能伺候六皇子。”

“又来月信？”玄宸森然冷笑，“我记得半月前你刚说来过月信，这怎么又来了？女人的月信难道与谎言一样，都是说来就来？”

静箫吓得趴在地上不敢起身。她哪里想到，六皇子竟然将她说过的日子都记得真真儿的！

“你的意思是，不愿意伺候我？”玄宸冷笑着走过来，蹲下，伸手抬起静箫的下颌，强迫静箫仰头望他，“难道你与那些要死要活的宋女一般，不肯伺候契丹人？你该知道，那会是何等的下场……”

那会是何等的下场？静箫岂能不知！

“六皇子饶命，饶命！非为奴婢不肯，而是，而是……”而是倘若今晚真的伺候了六皇子，明天一早她就得被月牙儿抽鞭子！

三年前霸州城破，月牙儿听说六皇子曾在霸州城的怜香院里待过，而且还喜欢上一个青楼宋女，于是竟将整个怜香院里的姑娘全都要到了自己手下为奴为婢，全部带到了契丹来。

月牙儿以为六皇子喜欢的不过是青楼女子的风情，或者是宋女的柔软，此一个与彼一个没什么大的分别，便亲自点选了几个姿色出众的，主动送给六皇子侍寝。清笛不在，那么静箫自然是首当之选。

刚刚知道这位契丹六皇子竟然就是小六之时，静箫心底隐有暗喜——清笛死了，她相信以她的姿色，定然能填补清笛在玄宸心中的位置，她从此非但不必再为青楼女子，甚至能够在契丹成为王妃！

六皇子似乎也真的记着当日的情分，待她和怜香院里的姐妹们尤其和蔼，每每也总到她帐篷里头来，虽然没真的让她侍过寝，却总听她弹琴唱歌，甚或就是坐着说说话，夜深了才离去……

静箫甚至体尝到了点点爱情的味道，却没想到这便惹恼了月牙儿郡主。

每回六皇子来她帐篷，隔日她必被月牙儿郡主责罚，经年累月下来，静箫纵然渴慕六皇子，却着实再不敢痴心妄想留宿六皇子了。

“你别怕。”玄宸却笑了，丝丝笑意都浸润了温柔，“我知道月牙儿骄横，让你害怕，只是你总该知道，你唯一能够拥有的救命稻草就是我的宠爱。倘若你听我的话，听凭我的宠爱，只要让所有人都知道你静箫是我六皇子的宠姬，那么就算是月牙儿郡主也不能不忌惮几分。”

“甚至，你最好早早怀了我的子嗣，这样你至少能拥有了安身立命的根基，否则，你随时都可能死掉。契丹草原，没有人会深究一个宋女是如何死的，抛尸荒野，喂食野狼便可。”

“啊，不要，不要啊！”静箫听得浑身惊如秋叶，一把抱住玄宸大腿，“六皇子怜我，六皇子怜我！静箫愿意伺候六皇子，静箫愿意听六皇子的话！只求六皇子垂怜，静箫什么都愿意……”

“是吗？那你去躺好。”玄宸一笑，回身吹熄了烛火。

夜色深浓，整个夏捺钵行宫都沉寂了下来。月牙儿坐在静箫的帐篷外头，听着静箫在里头若欢若泣的叫声，一直一直持续着，良久未曾歇。

侍女双铃心疼地扯着月牙儿，“郡主我们回去吧，奴婢明早替你收拾了这个小浪蹄子！”

清笛策马迎风，渐渐跑得远了，听不见翡烟和兵丁的喊声了，只因御风实在脚力太快，一般的骏马都追不上。

这一刻天地宁静，四野无声，清笛缓了马蹄，闭着眼睛将自己融入草原夜色里。

她知道，用不到片刻，凤熙定会听闻禀报，带了人来寻，留给她的自由，不过须臾。

清笛合着双眼聆听天地静声，耳边咚咚的声响都是自己激烈的心跳。

今夜过后她将再不是怜儿，也不是清笛，她将只是连城公主，是那孩子的，庶母……

“噉——”

陡然间，四野响起狼嚎！

清笛惊得猛然一颤，险些从马背上跌落下来。

御风也失去冷静，马蹄散乱踢踏，出于求生本能，只想发足狂奔。

可是今夜暗无星月，周遭四面八方又同时传来狼嚎，显然狼群是结队而来，并且从各个方向一同袭来。倘若御风横冲乱撞，可能非但无法逃离恶狼的包围圈，反倒会入了狼群的圈套。



爹爹说过，草原上的野狼决不可等闲视之，它们的本性决不亚于一支训练有素的军队。倘若在草原上遭遇了狼群，一不可急躁，二不可乱突，否则非但不能逃生，反而会将自己仅剩的生机全部葬送。

“御风你别慌，静下来，静……”清笛于马背上伏低了身子，尽力将整个身体都贴在马背上，既帮御风冷静下来，也为了能用身子清晰传达指令给御风，“好小子，御风你一定行的。你的脚力比风还要快，它们根本追不上你！”

直线奔跑，御风的脚力一定没问题，清笛所担心的是，狼群是集体作战，它们会彼此配合兜着圈子来影响御风。一旦直线的冲刺变成了兜圈子跑，那么御风的体力就会支撑不住，更何况御风背上还驮着一个她。

“御风乖，我们以静制动，先看它们耍什么花样。”清笛拍着御风的脖颈，低声而沉稳地与御风说话，安抚御风的情绪。

群体作战虽然可以相互配合，但个体之间也一定会留下空隙，所以现在应当做的，是冷静观察，找到可以突破的豁口之后便直线冲出去，利用御风的脚力，奋力逃生！

在发现可以逃生的豁口之前，一点体力都不该平白浪费。

天地幽暗，周遭夜色里浮涌起点点碧色的眼瞳，宛如鬼火一般。那是一双双贪婪而凶残的狼眼，还没等开始生死的追击，单看着这一双双飘荡而来的诡异狼眼，便足够将人吓破了胆。

清笛也惊得不敢呼吸，死死地揪住了御风的缰绳。

当恐惧在心底越积越高，渐成累累雪山，雪末随时可能崩塌而来的刹那，清笛闭上眼睛，在心底用力去想小六的模样……

这世上纵有恶狼，可是还会有狼凶得过那孩子吗？想当初于街市上初见，他朝人贩子桀骜嘶吼，后来又凶狠地扑向张衙内……纵然那样的狼崽子，她当日都没怕，今日眼前的不过是些带毛的畜生，她便更不必怕。

不能轻敌，她不会轻视狼群的智慧，但她也决不可自乱阵脚，被自己的恐惧吓破了胆子。

就当它们都是曾经的小六，她便没什么可怕！

狼群层层地围上来，却也不敢轻易发动正面袭击，毕竟对手是训练有素的战马，倘若那钉了铁掌的马蹄掀来，便能踢碎了狼头！

狼群也在寻找机会，找寻从背后攻击的契机，只不过它们却也没想到，眼前的一人一马竟然慌而不乱，动而不逃。

双方渐成僵持。狼群反复移动，想要打开发动进攻的突破口；清笛也在审慎观

察，只要狼群之间出现空隙，她便让御风冲出去！

即便暂时冲不出去，只要她能多拖延一刻，凤熙他们便有可能寻来，那么她获救的希望便能高出一分。

群狼旋转成死亡的旋涡，死死围住波心的一人一马，渐渐将包围圈收缩，收缩……

这是死亡的威胁，可倘若从高山上往下望，这却又是壮丽的奇景。

山坡上一个少年轻轻笑起来，甚至带点顽皮地转头望向身旁体型巨大的雪狼，“没想到她这样冷静，是吗？舅舅，你竟然也急躁起来了，从前看你带着孩子们围困老虎和熊瞎子也没见你这般急躁。”

狼王下意识刨动的前足急忙停下，转过头来，碧瞳不爽地瞪了少年一眼。

少年轻声笑开，却随即豪气地扬手，“看，那就是我的女人！”

“纵然是柔弱宋女，纵然孤立无援，她却敢与草原狼群对战！”少年眸中闪烁起暗色火光，“她注定是草原的女人，她骨子里有比狼还要强大的勇气！”

狼王前足前伸，大大地伸了个懒腰，碧色眼瞳极慵懒地瞟了少年一眼，便朝夜空一声清啸。

山顶无月，黑黢黢的山壁仿佛巨大的怪兽阴森蹲伏，却从那里传来了一声迥然的狼啸！清笛惊得一提马缰。

难道山上还有狼？难道围困她的，还不止是眼前的这些？

这周遭到底有多少狼在潜伏？为了她这么个瘦小的猎物，怎的会齐集而来这么多的狼？

就在清笛微微眯眼的刹那，狼群仿佛发现了她的失神，在一片碧瞳鬼火的幽幽移动里，一头狼猛地扑来！

“御风小心后方！”

看见恶狼猛然扑身而起，清笛攥紧手中马鞭，死死地盯着那狼扑来的身势，兜转马头，小心防备狼群同时从后方袭击御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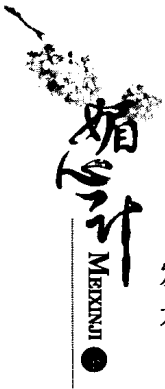
御风突突地打着响鼻，鬃尾皆扬，后蹄向后踢踏，警告着后头的狼。

清笛则瞄准了那飞身扑来的狼，在它身子拉长的刹那，以马鞭狠狠抽向狼颈！

听爹爹说过，狼的攻击部位分为两处：若是羊与鹿等较弱的猎物，狼便径直扑向前方，一口咬断它们的脖子；若是遇见牦牛等体型巨大、力气也大的猎物时，狼便会迂回到猎物的后方，咬中相对防备较弱的屁股……

同理，狼自身最薄弱、最怕被攻击的部位，也是它们自己的颈子。只需一击击中狼的颈子，狼自然就会为了自保而放弃进攻。





与狼斗，自然要学习狼的技巧，以彼之道还治彼身，才能真正让狼忌惮！

清笛狠狠一马鞭抽出去，正中那灰毛畜生的颈子，那还身在半空之中的狼猛地发出一声惨号，从半空直跌下地面，就地一个翻滚，转身狠狠瞪着清笛……却再也不敢轻易发动攻击。

清笛坐在马背上，也是身心俱颤，方才那一击，已耗尽了她的所有力气。

一头狼虽被吓住，可狼本身就是凶残的动物，其余的狼反倒被激起了斗志，全都昂首向清笛望来。

天地幽暗，一片碧色眼瞳宛如幽幽鬼火，随时会汇成死灵之潮，向她奔涌而来。

御风虽然只在原地防备，并未发足狂奔，可是这样的高度紧张令御风通身浴汗。清笛知道，若再这般耗下去，御风的体力也会在这紧张的防备里一点点被耗尽。

“御风，朝着方才被我抽落的狼，冲出去！”清笛伏低身子，紧紧揽住御风头颈，贴着它的耳朵，温柔又坚定地下了命令。方才被她抽落的那头狼，便是整个狼群中被撕开的豁口！

生机一线，全看这一搏。

御风闻令，昂首一声长嘶，仿佛士兵做好了准备。

“好，我们走！”清笛双腿夹紧马腹，用力一击御风的屁股，御风便如闪电一般疾射了出去。

可是，漆黑天地间，另有一道闪电，远比御风还要快。

电光石火间，清笛只觉自己的身子骤然腾空，却不是被御风飞奔所带起，而是打横从御风背上被活活扯起。

漆黑夜空里，她只来得及看清御风正依照着原本的方向，腾空越过那只被鞭击过的狼，四蹄发力，直直穿过群狼，如风而去。

御风走了，却忘了带走她！

一切发生得那样快，快得根本来不及看清细节。转瞬之间，清笛便跌落在地上，而终于冲出狼群的御风也发现背上已空，顾不得背后群狼追击，猛地便掉转了马头，还要再冲回来。

“御风，走，走啊！”

清笛急得大叫，倘若御风再回来，便会因为筋疲力尽而葬身群狼之口！

“回去，带公子来！”清笛不顾一切摇手阻止御风，“只有他能救我，带公子来！”

唯有如此，御风才肯离去……

御风前蹄扬起，一声长嘶，终于转身，发疯一般朝着行营的方向狂奔而去。

望着马儿的背影，清笛的眼泪无声滑落下来——最后的伙伴都已离去，这里只剩下她一个人，独自面对群狼。

可是现在没时间流泪，清笛抹干了面颊，将手上的马鞭抽出啪啪声响来，转身面对群狼，“还有谁要来吗？”

面前的诸狼都已经看到之前清笛痛抽狼颈的凶狠，一时之间都犹疑着，倒也给了清笛一丝喘息的机会，让她恢复体力。

就在此时，身后却猛起一声狼啸，清笛都来不及转身，腰部便被饿狼前肢抱住。

巨大的冲力将清笛扑倒，清笛只觉身子失去控制，被那股冲力推着，沿着山坡仓皇滚落而去……

六月正是草原上碧草生长最为旺盛的时节，一路滚落下去，清笛只觉整个身子都被碧草淹没……

终于不再滚落，身子到了平地，狼毛的腥膻之气就在鼻息之前。清笛闭着眼睛，攥紧了马鞭，方才颠簸里，尽管手臂被不停撞击，她也没让马鞭脱手，只因她明白，马鞭此时已经成了她唯一的自保武器。

狼的喘息越发急促，灼烫的气息都喷到她面上来，清笛闭着眼睛也能判断出，它已到了她面前一尺以内！

此时挥鞭，恰可以最重力道击中狼颈！

清笛拼尽全力，挥鞭便击。

半空之中，炸响一道空雷，蓦然之间，竟有山野群狼齐号！

清笛一惊，分神之际，手腕被狠狠攥住。

一声邪佞狼嚎在耳畔漫溢，狼嚎散出间，有邪恣笑声逸出，“还往哪儿逃？”

天架空雷，群山狼啸，可那些声音都比不上耳畔夹着喘息的这一声邪恣笑声让清笛震惊！

清笛猛地睁开眼睛，用力想从黑暗里看清眼前的眉眼，“你，你……”

“喊……”那人慵懒笑开，也不避让，反倒将全身放松，自在地扑压在清笛身上，“敢说不认得我，我现在就吃了你！”

全部的惊恐一下子都没了落脚之处，所有的防备全是白白用力，清笛此时虽然知道自己再没了危险，却没有欢喜，反倒放声大哭起来。

